

成都市温江区人民医院

柳城分院消防系统维护保养采购项目院内遴选公告

因业务需要，我院拟对柳城分院消防系统维护保养采购项目进行遴选，诚邀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本公告的有效期内将资料发送至本院采购部邮箱进行报名。

一. 项目基本情况

由于柳城分院安装有消防报警系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需对消防系统定期维护保养，期限：3年，合同一年一签。

1. 柳城分院基本情况及消防设施设备现状

医院管理的柳城分院包含门诊部和住院部，共有建筑面积 7500 平方米。其中门诊部设置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包括火灾自动报警控制器 1 台，感烟探头 20 个，手报及报警警铃 6 个，疏散指示标示 12 个；住院部设置有火灾自动报警、应急照明和消防广播系统，包括火灾自动报警控制器 1 台，感烟探头 52 个，手报及报警警铃 8 个，疏散指示标示 40 个，应急照明灯 16 个，消防广播 8 个。

2. 维护保养的方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保障消防系统运行正常，需要具备专业资质的单位，对上述设施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维护保养内容包括：

（一）维保服务范围

包括柳城分院门诊部和住院部的火灾自动报警器（火灾自动报警控制器、感烟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声光报警器以及线路）、消防给水系统（消火栓、阀门及管网）、应急照明及疏散系统（应急电源柜、应急灯、疏散指示灯、控制线路）、应急广播系统（广播播放盘、扬声器、话筒、功率放大器、广播线路）。

（二）维保服务内容

按照《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等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内容、程序等要求，对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建筑消防设施开展检查、维修、保养、测试等技术服务。

①维保公司每周派人在医院工作 3 天，负责排除消防设施设备故障，工作人员填写日报，由医院监管人员签字确认；每月进行 1 次检测保养（下称月检）填写柳城分院月检报告，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由维保公司按照规定上传四川省消防服务机构管理平台备案，每季度进行 1 次季度检测保养（下称季检），每半年进行 1 次半年度检测保养（下称半年检），年底进行 1 次年度检测保养（下称年检）。

②每月定时对消防系统进行巡查，保证系统运行正常，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严禁设备“带病”运行，对易出故障的部位进行特别观察。

③系统故障时，维保公司在接到医院值班人员通知后 1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一般故障 24 小时内排除，如遇更换配件或 24 小时内不能修复的较大故障，应向医院书面说明原因明确解决方案及恢复期限，在规定期限内恢复系统正常工作。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18750 元/年，报价时以人民币报价。

三. 供应商要求：

（一）. 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相应的经营范围，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经营许可。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和良好的售后服务记录，能提供良好售后服务。
4. 在经营活动中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二）. 投标人报名时需以下资料/物品：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企业法人）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事业法人）复印件。
2. 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书格式自拟，需明确授权人及受权人，需有双方签章。
3. 参加本次遴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报价单（模板见附表）。

注：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若提供资料不全、不实或未按要求提供，将导致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邮箱报价时，文件以及邮件命名格式为：项目名称+公司名称。

四．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 与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 向采购人、专家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6. 未按照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7. 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8.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9.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五．公告期限、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报名及提交资料截止：2024 年 07 月 05 日 17:00

报名方式：将文件要求的完整报名资料发送至采购部邮箱

邮箱地址：2240851577@qq.com

联系时间：09:00～11:30；14:30～17:00

地 址：成都市温江区康泰路 86 号，成都市温江区人民医院第三

住院部 9 楼采购部办公室

联 系 人：肖老师

联系电话：028-82720735

六. 遴选时间：报名结束后根据报价情况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 本公告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成都市温江区人民医院

2024年07月03日



附表：报价明细表

内 容	报 价（元）	伴随服务（若有）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 期：

